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及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8]829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17,243,733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461,507,447.62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109,422,992.31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352,084,455.31元。上述资金于2018年6月5日到位，已由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致同验字（2018）第351ZA0007号《验资报告》。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银行	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初始存放金额 (元)	存放募集资金 余额(元)
1	中国进出口银行福建省分行	2190000100000252297	宁德时代湖西锂离子动力电池生产基地	600,000,000.00	-
2	招商银行东莞南城支行	999014836910888	宁德时代湖西锂离子动力电池生产基地	1,572,469,711.11	-
3	中国工商银行宁德蕉城支行	1407002629008238663	宁德时代湖西锂离子动力电池生产基地	1,000,000,000.00	-
4	中国民生银行福州分行	697299886	宁德时代湖西锂离子动力电池生产基地	200,000,000.66	-
5	兴业银行宁德分行	137010100100157000	宁德时代动力及储能电池研发	1,000,000,000.00	-
6	中信银行宁德分行	8111301013300414044	宁德时代动力及储能电池研发	1,000,000,000.00	-
合计				5,372,469,711.77	-

注：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中初始存放金额合计数5,372,469,711.77元与募集资金净额之间的差额20,385,256.46元，包括尚未划转支付的11,375,471.62元发行费用和前期自有资金已支付待置换的2,000,000.00元保荐费、6,960,020.46元发行费用。

2、2020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268号）文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22,360,248股，每股发行价格为16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699,999,928.00元，扣除本次发行费（不含增值税）为人民币82,228,641.75元，本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9,617,771,286.25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致同验字(2020)第351ZC00213号《验资报告》。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银行	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初始存放金额 (元)	存放募集资金 余额(元)
1	中国建设银行 宁德东侨支行	35050168610700002793	宁德时代湖西锂离子 电池扩建项目	-	-
2	中国建设银行 宁德东侨支行	35050168610700002794	江苏时代动力及 储能锂离子电池 研发与生产项目 (三期)	-	64,477,628.61
3	中国建设银行 宁德东侨支行	35050168610700002795	四川时代动力电 池项目一期	-	-
4	中国建设银行 宁德东侨支行	35050168610700002796	电化学储能前沿 技术储备研发项 目	-	33,309,413.52
5	中国工商银行 宁德蕉城支行	1407002629008239290	江苏时代动力及 储能锂离子电池 研发与生产项目 (三期)	19,614,999,928.00	-
6	中国工商银行 宁德蕉城支行	1407002629008239441	四川时代动力电 池项目一期	-	-

序号	开户银行	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初始存放金额 (元)	存放募集资金 余额(元)
7	中信银行宁德分行	8111301012100588423	四川时代动力电池项目一期	-	-
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福州支行	43010078801500002544	宁德时代湖西锂离子电池扩建项目	-	-
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福州支行	43010078801600002531	电化学储能前沿技术储备研发项目	-	-
10	国家开发银行福建省分行	35101560032327660000	补充流动资金	-	-
11	中国农业银行宁德市蕉城支行	13210101040020812	宁德时代湖西锂离子电池扩建项目	-	-
12	中国工商银行宁德蕉城支行	1407002629008239317	江苏时代动力及储能锂离子电池研发与生产项目(三期)	-	2,914,528.12
13	中国工商银行宁德蕉城支行	1407002629008239565	四川时代动力电池项目一期	-	458,130.99
14	中国工商银行宁德蕉城支行	1407002629008240555	江苏时代动力及储能锂离子电池研发与生产项目(四期)	-	80,401,831.61
15	中国工商银行宁德蕉城支行	1407002629008240431	江苏时代动力及储能锂离子电池研发与生产项目(四期)	-	754,768.81
合计				19,614,999,928.00	182,316,301.66

注：1、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中存放的初始存放金额合计数19,614,999,928.00元与募集资金净额之间的差额-2,771,358.25元，包括尚未划转支付的2,039,962.50元发行费用及可抵扣的保荐承销费进项税4,811,320.75元。

2、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230,000万元尚未到期，未包含在上述募集户的余额中。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 1-1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件 1-2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三、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首发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2、2020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经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 2021 年 5 月 21 日召开的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新增“江苏时代动力及储能锂离子电池研发与生产项目（四期）”作为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项目总投资 116.5 亿元，其中拟使用募集资金 38 亿元，占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 19.37%。上述拟使用的募集资金来自于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江苏时代动力及储能锂离子电池研发与生产项目（三期）”和“四川时代动力电池项目一期”的部分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其中使用“江苏时代动力及储能锂离子电池研发与生产项目（三期）”23 亿元募集资金、使用“四川时代动力电池项目一期”15 亿元募集资金。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一）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情况。

（二）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2018 年 6 月 22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的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 69,199.31 万元（其中含发行费用 896.00 万元）。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致同专字(2018)第 351ZA0077 号《关于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公司保荐机构、监事会、独立董事对上述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2、2020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2020年7月2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112,164.25万元。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宁德时代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致同专字(2020)第351ZA08111号《关于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公司保荐机构、监事会、独立董事对上述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五、临时闲置募集资金情况

2021年7月2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5亿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230,000万元尚未到期。

六、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总额535,208.45万元，实际使用募集资金557,286.00万元（其中包括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68,303.31万元，以及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22,072.58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0.00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占前次募集资金总额的0.00%。

2、2020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总额1,961,777.13万元，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762,013.35万元（其中包括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112,164.25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248,231.63万元（含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48,744.99万元），其中存放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18,231.63万元，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230,000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占前次募集资金总额的12.65%。

募集资金尚未使用的原因：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系投资项目尚在建设中，部分款项尚未支付所致。

剩余资金的使用计划和安排：本公司按照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情况切实保障剩余募集资金的合理使用。

七、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2-1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附件 2-2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宁德时代动力及储能电池研发项目建设完成后不直接生成产品，而是有效提升企业动力及储能电池技术研发水平，储备研发人才，其产生的效益无法单独核算，所实现的效益体现在公司的整体业绩中。

2、2020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电化学储能前沿技术储备研发项目建设完成后不直接生成产品，而是有效提升企业动力及储能电池技术研发水平，储备研发人才，其产生的效益无法单独核算，所实现的效益体现在公司的整体业绩中。

宁德时代补充流动资金项目通过增加公司营运资金，提高公司资产运转能力和支付能力，提升公司经营抗风险能力，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说明：

详见本报告附件 2-1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附件 2-2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八、前次募集资金中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该资产运行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中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九、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的有关内容对照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七日

附件1-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35,208.45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557,286.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18年: 137,750.21 2019年: 321,048.64 2020年: 75,081.64 2021年: 23,405.51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宁德时代湖西锂离子动力电池生产基地项目	宁德时代湖西锂离子动力电池生产基地项目	335,208.45	335,208.45	348,591.59	335,208.45	335,208.45	348,591.59	13,383.14	已完成
2	宁德时代动力及储能电池研发项目	宁德时代动力及储能电池研发项目	200,000.00	200,000.00	208,694.41	200,000.00	200,000.00	208,694.41	8,694.41	已完成
	合计		535,208.45	535,208.45	557,286.00	535,208.45	535,208.45	557,286.00	22,077.55	

注1: 本公司在募集资金前后投资项目无变化。

注2: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为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

公司董事会: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附件1-2: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61,777.13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762,013.3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80,000.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9.37%						2020年: 858,550.23		2021年: 903,463.12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宁德时代湖西锂离子电池扩建项目	宁德时代湖西锂离子电池扩建项目	400,000.00	400,000.00	409,578.63	400,000.00	400,000.00	409,578.63	9,578.63	基本完成
2	江苏时代动力及储能锂离子电池研发与生产项目(三期)	江苏时代动力及储能锂离子电池研发与生产项目(三期)	550,000.00	320,000.00	269,567.42	550,000.00	320,000.00	269,567.42	-50,432.58	基本完成
3	四川时代动力电池项目一期	四川时代动力电池项目一期	300,000.00	150,000.00	158,196.45	300,000.00	150,000.00	158,196.45	8,196.45	已完成
4	电化学储能前沿技术储备研发项目	电化学储能前沿技术储备研发项目	200,000.00	200,000.00	65,811.98	200,000.00	200,000.00	65,811.98	-134,188.02	尚在建设中
5	江苏时代动力及储能锂离子电池研发与生产项目(四期)	江苏时代动力及储能锂离子电池研发与生产项目(四期)		380,000.00	347,001.70		380,000.00	347,001.70	-32,998.30	尚在建设中
6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511,777.13	511,777.13	511,857.17	511,777.13	511,777.13	511,857.17	80.04	不适用
合计			1,961,777.13	1,961,777.13	1,762,013.35	1,961,777.13	1,961,777.13	1,762,013.35	-199,763.78	

注1: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负数差额为尚未投入。

公司董事会: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附件2-1: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累计实现效益	
1	宁德时代湖西锂离子动力电池生产基地项目	不适用	全部建成并达产后年均净利润141,573.00万元	10,748.82	13,945.92	33,075.92	146,805.38	204,576.04	是
2	宁德时代动力及储能电池研发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注1]

注1: 宁德时代动力及储能电池研发项目建设完成后不直接生成产品, 而是有效提升企业动力及储能电池技术研发水平, 储备研发人才, 其产生的效益无法单独核算, 所实现的效益体现在公司的整体业绩中。

公司董事会: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附件2-2:

2020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0年	2021年	累计实现效益	
1	宁德时代湖西锂离子电池扩建项目	不适用	项目全部建成并达产后实现年均营业收入为 1,084,310.98万元, 年均净利润 80,729.40 万元	2,878.49	24,553.64	27,432.13	不适用[注1]
2	江苏时代动力及储能锂离子电池研发与生产项目(三期)	不适用	项目全部建成并达产后实现年均营业收入为 1,531,351.47 万元, 年均净利润 133,536.76 万元	68,218.65	245,079.63	313,298.28	是
3	四川时代动力电池项目一期	不适用	项目全部建成并达产后实现年均营业收入为 813,233.23 万元, 年均净利润 90,210.92 万元	不适用	23,485.35	23,485.35	不适用[注2]
4	电化学储能前沿技术储备研发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注3]
5	江苏时代动力及储能锂离子电池研发与生产项目(四期)	不适用	项目全部建成并达产后实现年均营业收入为 1,950,000 万元, 年均净利润 187,994.26 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注4]
6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注5]

注1: 本项目已基本完成建设, 正在进行试生产, 部分设备尚未验收, 业绩尚未完全释放。

注2: 本项目于2021年第四季度完成建设, 业绩尚未完全释放。

注3: 电化学储能前沿技术储备研发项目建设完成后不直接生成产品, 而是有效提升企业动力及储能电池技术研发水平, 储备研发人才, 其产生的效益无法单独核算, 所实现的效益体现在公司的整体业绩中。

注4: 江苏时代动力及储能锂离子电池研发与生产项目(四期)项目尚未完工投入使用, 尚未产生效益。

注5: 补充流动资金通过增加公司营运资金, 提高公司资产运转能力和支付能力, 提升公司经营抗风险能力, 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因此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公司董事会: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